

附件 1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样本）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和性质

项目名称：上海鹏博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北杨路 119 号

建设单位名称及性质：民营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项目

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平方米）：748 平方米

2. 环评文件审批

2017 年 02 月由上海康营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上海市松江区环保局审批通过送环保许管〔2017〕588 号。

3. 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松江区北杨路 119 号，属于上海市 104 工业区（永丰城镇工业地块）。本项目所在厂房由切割区，成品区，危废暂存区及办公室组成。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2 人，实行 8 小时一班制度，年工作时间 220 天，本项目不设食堂和浴室，员工用餐由员工自行解决。

4. 项目主要内容及变化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应包括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主要产品为：不锈钢钢材切割，产量 300t 一年；铝型材切割，产量 200t 一年。

（2）主要原材料不锈钢 300t 一年；铝型材 2t 一年；机油 5KG 一年。项目用水量按照每人 50L/d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1t/d, 22t/a

(3) 本项目主要从事不锈钢钢材和铝型材切割（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喷漆和电镀），主要生产设备为铝板液压锯床。

(4) 本项目辅助设备为办公区域空调采用壁挂式空调。空调安装严格执行《上海市空调设备安装使用管理规定》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逐一列举）

项目内容	设计建设规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发生变化及说明
主体工程	切割区	切割区	
辅助工程	员工办公室	员工办公室	
辅助工程	成品区堆放场所	成品区堆放场所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给水系统采用建筑原有的设计管网，水源由松江区给水管网提供。本项目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不涉及生产废水。	
公用工程	排水	本项目为职工生活污水，不涉及生产废水的排放。经收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公用工程	能源	本项目生产设备使用电力能源，为清洁能源，年耗电量约为 0.5 万度，由市政电网供电，经过厂区内变配电设施后使用	
公用工程	空调与通风	本项目生产车间采用自然通风，办公区域空调采用壁挂式空调。空调安装严格执行《上海市空调设备安装使用管理规定》	
环保工程	噪声控制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源强。	

环保工程	固废暂存场所	本项目危险废物经收集后存放于车间内危废暂存场所，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环保工程	废气控制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以新代老”要求			
其它			

5.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计划

竣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30 日。

调试期：2017 年 7 月 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止。

预计验收期限：2017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止。

（注：验收期限是指自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之日起至建设单位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之日止）

二、环境保护设施概况

环境保护设施概况应反映环保设施名称、类型、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设备安装调试情况，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废水：项目实施雨，污水分流，本项目不产生生产性废水，生活污水经税务部门同意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

废气：本项目无生产废气

噪声：本项目只有切割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有效降噪，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各类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本市有关规定分别妥善处理。其中废机油和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已办理上海市危险废物管理（转移）计划备案表。

三、信息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将建设项目开工前的信息、施工过程中的信息、建成后的信息主动向社会公开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公示时间、网站、页面截图、公众意见反馈情况等）。

四、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要求，提出存在的问题（包括工程问题和管理问题）并提出整改措施。整改措施应包括具体整改内容、时间安排等。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

